

附件1

2021年（第一届）四川省大学生物流设计大赛

实施方案

为了更好地承办2021年（第一届）四川省大学生物流设计大赛，特提出实施方案如下：

一、竞赛目的

为贯彻落实《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川办发〔2015〕64号）精神，切实增强大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推动全省高校物流管理与工程类等相关专业大力改革人才培养模式、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手段，加快高素质物流人才队伍建设，满足物流企业对人才的需求。为省内高校搭建广泛的物流教学和研究交流平台，建立向社会群众宣传和普及物流知识的平台，更好地培养物流人才，服务物流业高质量发展，特举办本次大赛。

二、组织领导

（一）主办单位：四川省教育厅

（二）承办单位：成都工业学院

（三）指导单位：四川省教育厅物流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四川省口岸与物流办公室、成都市口岸与物流办公室

（四）协办单位：四川省现代物流协会、成都市供应链协会、四川省应用型本科高校联盟、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应用型高校产教融合联盟

（五）大赛支持单位：四川省内各高校、重庆市特邀高校、相关企业

（六）大赛组委会

为加强对竞赛工作的组织领导和专业化的开展，由承办单位、协办单位和参赛单位相关负责人共同组建大赛组委会，负责竞赛的总体策划、整体推动和组织协调。

1. 主任委员

陈朝先 四川省教育厅副厅长

2. 副主任委员

陈小红 四川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处长

张 锦 西南交通大学教授、四川省现代物流协会会长

郑予捷 成都工业学院副院长

刘保县 成都工业学院副院长

3. 特邀指导专家

黄有方 上海海事大学原校长、中国（上海）自贸区供应链研究院院长

任豪祥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副会长

郭肇明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副秘书长、中物联教育培训部主任

庞 燕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物流与交通学院院长

李诗珍 长江大学教授

田俊峰 西南财经大学教授

吴 舸 四川省人民政府口岸与物流办公室主任

杜进有 成都市口岸与物流办公室主任

严余松 成都工业学院党委书记

4. 组委会委员（按姓氏笔划排序）

马贵平 西南交通大学希望学院副院长

万 玺 重庆科技学院工商管理学院院长
王 喆 四川旅游学院经济管理学院副院长
孙金凤 四川川航物流有限公司战略规划会委员
牟绍波 西华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
宋加山 西南科技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副院长
杨 波 宜宾学院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部部长
杨勇攀 攀枝花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院副院长
陆铭宁 西昌学院经济管理学院副院长
施 莉 成都信息工程大学物流学院院长
高 军 西南石油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院长
郭钊侠 四川大学商学院工业工程与工程管理系系主任
袁 蕴 西南民族大学商学院院长
谭满益 成都理工大学管理科学学院物流管理系系主任
蹇 明 西南交通大学交通运输与物流学院副院长

（七）大赛执委会

1. 主任委员

王小兰 成都工业学院教务处处长

2. 副主任委员

高 波 四川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副处长

赖 芳 成都工业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院院长

张晓维 成都工业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院党总支副书记

李旭东 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应用型高校产教融合联盟秘书长

3. 委 员

杜敏通 四川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

宋 鸣 成都工业学院教务处副处长

唐心智 成都工业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院副院长

李 曲 成都工业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院副书记

赵 立 成都工业学院产教融合与校地合作处副处长

谢小淞 成都工业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院物流教研室主任

三、竞赛内容

（一）竞赛主要是运用物流管理、物流工程以及其他领域知识，基于《2021年（第一届）四川省大学生物流设计大赛案例》（附件3）开展解决方案的设计，大赛案例根据物流行业及相关企业资料数据编写，由于企业的保密要求，部分资料做了必要的掩饰性处理。参赛学生根据大赛案例自主确定领域和方向，完成设计并形成方案。

（二）设计方案可以是文字材料、数学模型、软件或工程设计等。设计方案运用相关专业知识的同时，应符合相关行业企业生产实际，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前瞻性和可操作性，同时具备一定的成果转化基础。

四、赛程安排

（一）报名（2021年9月20日—2021年10月10日）

竞赛组委会将于2021年9月中旬正式对外发布大赛通知及比赛案例。具体内容参照《关于举办2021年（第一届）四川省大学生物流设计大赛的通知》和《2021年（第一届）四川省大学生物流设计大赛实施方案》（附件1）。

报名时间：2021年10月10日18:00截止。

报名方式：请各参赛院校以院校为单位在四川省本科高校学科竞赛平台<http://scsbk.ycfuture.cn/comp/info/MjAwLWMzYmI5Mg>上报名，请同时将报名表（附件2）发至竞赛指定邮箱：

1325779383@qq.com

（二）初赛方案设计、提交

初赛方案设计、提交（2021年10月11日-2021年11月7日）

各参赛队伍应在2021年11月7日18时之前，向组委会提交初赛作品。

初赛方案评选（2021年11月8日-2021年11月14日）

初选采取匿名评审，每个参赛作品由评审专家（实行院校回避原则），按照《2021年（第一届）四川省大学生物流设计大赛网络评审评分表》（附件4）对初赛作品评分，前40%-60%入围决赛，角逐一、二、三等奖及其他奖项。2021年11月15日公布进入决赛阶段名单，并正式在竞赛组委会指定官方网站公布。

（三）决赛（2021年11月16日-2021年11月28日）

入围决赛的参赛队伍必须于2021年11月22日18时之前向组委会提交决赛作品，2021年11月23日-2020年11月26日由专家网络评审决赛作品。评审专家需按照《2021年（第一届）四川省大学生物流设计大赛网络评审评分表》（附件4）对决赛作品评分。

2021年11月27日由评审专家对所有决赛方案进行现场评审，评审专家结合参赛队的现场陈述、展示及答辩等环节的综合情况，按照《2021年（第一届）四川省大学生物流设计大赛现场评审评分表》（附件5）对现场答辩评分（决赛相关事宜在竞赛组委会指定官方网站另行公布）。

2021年11月28日举行颁奖典礼。

参赛队伍最终竞赛成绩构成如下：初赛作品评分占比30%，决赛作品评分占比30%，现场答辩占比40%。

如遇特殊情况需对赛程安排进行调整时，以大赛组委会公告为

准。

五、参赛对象

全省具有物流类等相关专业本科招生资格且有在校学生的高校自愿组织学生参赛，鼓励跨学科联合组队参加，每个队伍物流类专业学生占比不低于40%。每个高校推荐参赛的队伍不能超过5支，以学校为单位报名参赛。每支参赛队伍学生数为3-5名，指导教师数为1-2名。指导教师须为全程负责竞赛指导的专业教师。

参赛学生原则须为参赛学校相关专业普通本科全日制在校学生。指导教师和参赛学生均不得同时加入多个参赛队。参赛队伍的指导教师和学生名单须经校内公示无异议后上报，且中途不得更换。

六、奖项设置

一等奖：从入围决赛的参赛队伍中评选出20%；

二等奖：从入围决赛的参赛队伍中评选出30%；

三等奖：从入围决赛的参赛队伍中评选出50%；

优秀指导教师奖：一等奖团队的指导教师授予优秀指导教师奖；
组委会对获奖队伍颁发奖杯和获奖证书。

七、申诉与仲裁

仲裁委员会成员原则上由非承办学校的专家担任，人数确保为奇数。竞赛仲裁委员会主要负责监督竞赛过程、受理决赛现场比赛过程中的争议，并负责调查核实，向竞赛组委会提出处理意见。

如果参赛单位对比赛有异议，必须经申诉人所在学校（学院）同意，由参赛学校（学院）领队负责以书面方式在比赛结束后、颁奖典礼开始前向竞赛组委会提出申诉，否则不予受理。竞赛组委会委派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并以书面方式回复仲裁结果。

对于不遵守竞赛纪律、规则，干扰评审工作及竞赛现场管理的人员，由组委会上报教育厅，并以公函方式通知所在高校处理。

八、其他事项

大赛最终解释权归2021年（第一届）四川省大学生物流设计大赛组委会所有。

竞赛QQ群：828804116（请参赛队伍队长加入）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李老师 028-87992134

地址：成都市郫都区中信大道二段1号成都工业学院德伍楼3427

2021年（第一届）四川省大学生物流设计大赛组委会

2021年9月17日